



泸州老窖

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资料

2024 年 12 月 25 日

目 录

议案 1.00: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.....	2
议案 2.00: 关于修订公司《章程》及附件的议案.....	3

议案 1.00

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

各位股东：

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六次会议、第十一届监事会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（未经审计），2024 年前三季度，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,593,041,150.05 元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7,460,032,630.97 元。拟以现有总股本 1,471,951,503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.58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约 20 亿元（含税）。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。本次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《章程》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，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发展阶段及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，可以增强投资者获得感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2024年12月25日

议案2.00

关于修订公司《章程》及附件的议案

各位股东：

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和环境、社会及治理(ESG)管理运作水平，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7号—可持续发展报告（试行）》等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已更名为战略与ESG委员会，现拟对公司《章程》及附件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中涉及相关内容进行修订。本议案已经第十一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附件：公司《章程》及附件修订内容对照表

2024年12月25日

附件：

公司《章程》及附件修订内容对照表

1. 公司《章程》修订对比表

序号	修订前	修订后
1	<p>第一百一十四条 公司设董事会，对股东大会负责。</p> <p>公司董事会设立<u>战略</u>、提名、审计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。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，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，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。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，其中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，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。董事会负责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，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。</p>	<p>第一百一十四条 公司设董事会，对股东大会负责。</p> <p>公司董事会设立<u>战略与 ESG</u>、提名、审计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。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，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，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。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，其中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，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。董事会负责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，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。</p>
2	<p>第一百一十五条 <u>战略委员会</u>的主要职责是对</p>	<p>第一百一十五条 <u>战略与 ESG 委员会</u>的主要</p>

	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。	职责是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、重大投资决策、 <u>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和 ESG 相关事项</u> 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。
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2. 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修订对比表

序号	修订前	修订后
1	<p>第十八条 ……</p> <p>公司董事会设立<u>战略</u>、提名、审计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。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，依照公司《章程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，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。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，其中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，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。</p>	<p>第十八条 ……</p> <p>公司董事会设立<u>战略与 ESG</u>、提名、审计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。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，依照公司《章程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，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。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，其中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，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。</p>